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荃银高科”)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申请综合授信的主要内容

1、申请原因

荃银高科目前已成为拥有23家控股子公司的集团公司,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业务量的持续增加,母子公司随之增加相应的资金需求。为进一步补充流动性同时发挥多家银行比较优势,降低资金成本,公司(含控股子公司)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。

2、申请额度

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,000万元。

3、授信品种

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应收账款保理、票据承兑、票据贴现、商票融资、开立保函、远期国内信用证及押汇、远期信用证及押汇、进口代付、减免保证金外汇交易、出口押汇、出口商业发票贴现等。

4、授信方式

专项收购资金 40,000 万元，采用保证金加仓单质押方式；25,000 万元为信用或抵押方式。

5、授信期限
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6、实施方式

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，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办理实施。

7、其他说明

(1) 最终授信额度、授信品种、授信方式、利率等最终由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。

(2) 根据《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，是为了进一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。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，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65,000 万元，主要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要，促进经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。本次申请授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特此公告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